安徽皖能环保发电有限公司所属子公司2023年第3季度氢氧化钙集中采购项目-5标段（三次）中标候选人公示

安徽皖能环保发电有限公司所属子公司2023年第3季度氢氧化钙集中采购项目-5标段（三次）采购编号：23A101015902736-00）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方式，评标委员会于2023年08月21日完成评审，最终确定：

第一中标候选人：陕西盛通欣瑞建材有限公司；

第二中标候选人：陕西山之水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；

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：中标候选人公示期为公示之日起连续3日，公示截止日期：2023年08月25日17时，公示期内，对本次中标候选人有异议的，可依据相关规定向代理机构提出异议。

1、投标人提出异议应当提交书面函件，异议函件应当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：

（1）异议人的名称、地址、联系人及联系电话；

（2）被异议人名称；

（3）异议项目的名称、编号；

（4）异议事项；

（5）相关请求和主张；

（6）事实依据和证明材料；

（7）法律依据；

（8）异议应当署名。投标人（服务商）为自然人的，应当由本人签字；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，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。

2、异议材料有下列情形的不予受理：

（1）异议材料不完整的；

（2）异议事项含有主观猜测等内容且无充分有效证据的；

CS 扫描全能王

（3）对其他投标人（服务商/供应商）的投标文件详细内容异议，无法提供合法来源渠道的；

（4）提出异议的时间违反国家法律法规规定时限的。

异议人不得以异议为名谋取中标或恶意异议扰乱招标工作秩序的，一经查实，将由有关行政监督部门处理。

如公示期内无有效异议，本评审结果即为确定中标人的依据。

代理机构：安徽安天利信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

代理机构联系人：钟工、王工

代理机构联系电话：0551-63739598、18756[illegible]062